

##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公告

胡国峰:本院受理的原告时德娥诉被告胡国峰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本案定于2025年12月25日13点30分在本院第二法庭审理,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大连市中山区人民法院

